附件1

**2025年长春净月高新区创业培训（第一批）补贴情况**

根据《关于组织实施创业培训“马兰花计划”的通知》（吉人社联〔2021〕6号）、《关于做好过渡期间职业技能培训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吉人社联〔2022〕139号）等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净月高新区于2025年批准了长春财经学院等5家培训机构开展创业培训班。截至目前，共有1家机构完成了第一批培训工作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长春市森卓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责任公司**第01期“创业培训班申请”，该校于2025年5月10日至5月22日在吉林财经大学开展线下创业培训，培训学员30人；

**经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后认为：**

**长春市森卓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责任公司**“创业培训”工作，采取“先垫后补”的办法，即办班前先由培训机构垫付教学的各类费用，并与每位学员签订了垫付代为申请协议书，且档案资料齐全，经审查因部分学员出勤没有达到培训课时要求，最终审核符合享受创业培训补贴人数为27名，按每名学员补贴资金1500元计算，共计补贴资金为4.05万元整。